

不供任何在美國的人士或地址派發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布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購入、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布或其中内容概不構成於美國出售證券的邀請。概無本公司證券已經或將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之證券法登記，亦概不可在美國境內(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發售或出售，惟根據美國證券法之登記規定獲豁免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所規限的交易除外。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之通告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0元

6.25%於二零一八年到期之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85923)

聯席牽頭經辦人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出申請，以批准由I.T Limited發行人民幣1,000,000,000元6.25%於二零一八年到期之優先票據(「票據」)按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八日之發售通函所述以僅售予專業投資者之債務證券形式上市及買賣，並預期票據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或前後獲批准上市及買賣。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沈嘉偉先生及沈健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Francis GOUTENMACHER先生、黃天祐博士及麥永森先生。